

94
F81
4
2

财政与信贷

主编 尹洪举、罗文杰、刘洪喜
副主编 孟庆田、罗 建、马 莉

XAK2314



3 0116 2219 2

吉林大学出版社



B

863980

财政与信贷

主编 尹洪举 罗文杰 刘洪喜

吉林大学出版社出版 吉林大学出版社发行
(长春市东中华路29号) 吉林省文化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毫米 1/32 1991年6月第1版

印张: 11.5 插页: 2 1991年6月第1次印刷

字数: 256千字 印数: 1—3000册

ISBN7-5601-0869-5/F·205 定价: 5.20元

前　　言

本书是为适应高等院校、各类管理干部学院和多层次的成人教育学习《财政与信贷》的教学需要，以及广大从事实际工作同志的要求编写的。

本书由四川行政财贸管理干部学院、湖南省商业管理干部学院、四川大学、四川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吉林财贸学院、北京财贸管理干部学院、黑龙江省物资职工大学、吉林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等院校部分从事教学工作的同志和四川省、吉林省部分从事财政工作的同志编写，编写过程中力求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博采众家之长，努力提高本书的思想性、科学性、启发性和适用性，做到观点明确、概念清楚、逻辑性强。

本书由尹洪举、罗文杰、刘洪喜同志任主编；由孟庆田、罗建、马莉同志任副主编。

各章编写分工如下：第一章 孟庆田；第二章 奉兴、邹成树；第三章 邢林；第四章 罗文杰；第五章 朴勇吉、孙向阳；第六章 马莉；第七章 毛玉龙、白大尚；第八章 尹洪举、第九章 刘洪喜；第十章 黄良瑜 第十一章 罗建；第十二章 刘书明、陈颖。最后由尹洪举、孟庆田总纂、定稿。

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参阅了一些有关书籍和文章，恕未一一注明，在此向其作者谨致谢意。

由于时间仓促，加之理论水平所限，书中难免存在疏漏
不当之处，敬希读者不吝赐教。

编 者

1990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财政的本质和职能.....	(1)
第一节 财政的产生和发展.....	(1)
第二节 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	(7)
第三节 社会主义财政的职能.....	(11)
第四节 社会主义财政分配的体系.....	(15)
第五节 社会主义财政与社会再生产的关系.....	(20)
第二章 财政收入.....	(36)
第一节 财政收入来源.....	(36)
第二节 财政收入形式.....	(41)
第三节 财政收入原则.....	(58)
第三章 国家税收.....	(63)
第一节 税收制度基本要素.....	(63)
第二节 流转课税.....	(67)
第三节 收益课税.....	(80)
第四节 其他课税.....	(96)
第四章 财政支出.....	(104)
第一节 财政支出的分类与原则.....	(104)
第二节 财政支出的内容与管理.....	(111)
第三节 财政支出的数量界限与经济效益.....	(124)
第五章 国家预算.....	(132)
第一节 国家预算的性质和组成.....	(132)

第二节 国家预算编制、执行和决算.....	(136)
第三节 国家预算管理体制.....	(148)
 第六章 货币和货币流通.....	(159)
第一节 货币和货币制度.....	(159)
第二节 货币流通形式.....	(165)
第三节 货币流通规律.....	(173)
第四节 货币流通管理.....	(185)
 第七章 信贷的本质和职能.....	(193)
第一节 信贷的产生和发展.....	(193)
第二节 信贷的本质.....	(200)
第三节 社会主义信贷职能.....	(204)
第四节 社会主义信贷体系.....	(208)
第五节 社会主义利息.....	(213)
 第八章 信贷资金来源与运用.....	(219)
第一节 中央银行信贷资金来源与运用	(219)
第二节 专业银行信贷资金来源.....	(222)
第三节 专业银行信贷资金运用.....	(231)
 第九章 信托与保险.....	(251)
第一节 信托概述.....	(251)
第二节 信托业务种类.....	(258)
第三节 保险概述.....	(266)
第四节 保险业务种类.....	(272)
 第十章 信贷计划与现金计划.....	(281)
第一节 信贷计划的内容和作用.....	(281)
第二节 信贷计划管理体制.....	(290)

第三节	现金计划的内容和作用	(293)
第四节	信贷计划与现金计划的关系	(299)
第十一章	我国金融体系	(302)
第一节	中央银行	(302)
第二节	专业银行	(311)
第三节	其他金融机构	(317)
第四节	金融市场	(323)
第十二章	财政信贷综合平衡	(332)
第一节	财政信贷综合平衡的概念	(332)
第二节	财政收支平衡	(337)
第三节	信贷收支平衡	(343)
第四节	财政信贷统一平衡	(345)
第五节	财政信贷资金与外汇的统一平衡	(348)
第六节	财政、信贷、外汇与商品供求综合的平衡	(352)

第一章 财政的本质和职能

第一节 财政的产生和发展

一、财政的产生

财政不是从来就有的，它是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伴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的。

原始社会初期，人类处在蒙昧时代。由于社会生产力极其低下，单独的个人不可能取得维持生存的物质资料，更难抵御自然界的侵害，迫使人们结合成群，以群体的力量来和大自然作斗争，求得人类自身的生存、繁衍。人们在一个氏族内共同劳动，共同占有劳动成果，大体平均地分配劳动成果，以维持最低限度的生活需要，分配之后没有任何剩余。与此相适应，原始公社内部的公共事务，则由氏族机构来管理，氏族机构的公职人员都是经过选举产生，为全体成员的共同利益服务的。由于受生产力水平的限制，人们处在半饥饿的状态下，公职人员不可能脱离生产劳动。因此，在这个时期，没有剩余产品，没有国家，也就不可能产生财政分配现象。

原始社会后期，由于生产力的发展，发生了社会分工，形成了经常的商品交换，出现了剩余产品。随着社会分工的扩大，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发展，剩余产品的增多，各个家庭逐渐脱离了氏族群体而成为独立的生产单位，引起了私

有制的产生。与此同时，在氏族内部，处于优越地位的酋长、军事首领等日益脱离生产，利用职权霸占公有土地，掠夺公共财富，贪占战利品和交换的商品，逐渐成为靠剥削他人为生的奴隶主和氏族贵族。社会分工造成社会分裂，必然地造成奴隶制，并逐步地形成阶级和阶级斗争。奴隶主阶级为了维护他们在经济上的既得利益和政治上的统治地位，实现对奴隶阶级的剥削，就需要掌握一种拥有暴力的统治工具，以镇压奴隶阶级的反抗。于是，昔日处理原始公社内部公共事务的氏族组织逐步地形成为国家。

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合的产物，是阶级压迫的机关，是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工具。国家区别于氏族组织的一个重要特征，是“公共权力”的设立。而构成这种权力的，不仅有武装的人，而且还有物质的附属物，如监狱和各种强制机关。奴隶制国家为了维持它的存在和实现它的职能，需要占有一定的物质条件，消耗一定的物质资料。由于国家本身并不从事物质资料的生产，它的物质需要只能依靠国家的政治权力，强制地、无偿地把一部分社会产品据为已有。这样，在整个社会产品分配中，就分化、独立出一种由国家直接参与的社会产品分配，那就是财政。

可见，生产力的发展，剩余产品的出现是财政产生的经济条件；私有制的产生和国家的出现是财政产生的政治条件。财政是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产物。

综上所述，财政是国家为了维持其存在和实现其职能的需要，凭借政治权力所参与的社会产品分配活动。

二、财政的发展

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认为，一切事物都是发展变化

的。财政与世间其它事物一样，自产生以后，随着社会生产方式的变革和国家的更替，也不断地发展变化。迄今人类历史上出现过的四种社会形态，都有与其生产资料所有制性质和国家形式相适应的财政。

（一）奴隶制国家财政

奴隶社会是人类历史上第一个人剥削人的社会，奴隶制财政是最早出现的国家财政。在生产力水平十分低下的奴隶制社会，奴隶主不仅占有土地等生产资料，而且直接占有生产劳动者——奴隶。对生产劳动者的直接人身占有，是奴隶制生产关系的基本特征。建立在奴隶制经济基础上的国家是对内镇压、奴役奴隶和其它劳动者，维护奴隶制度，对外进行战争、侵略、掠夺其他国家或抵御外来侵略的统治机构。奴隶制国家的国王，不仅是最高的政治与军事统治者，而且是最大的土地和奴隶占有者。

奴隶制的生产方式决定了奴隶制国家财政收支的基本内容。奴隶制国家财政收入主要有：（1）王室土地收入，即国王强制奴隶从事农副业劳动所取得的收入；（2）贡物收入和掠夺收入，贡物收入包括诸侯与王公大臣交纳的贡赋以及被征服的国家交纳的贡品，掠夺收入是在战争中掠夺其它民族和国家的财物；（3）捐税收入，主要是对自由民中占有少量生产资料的农民、手工业者和商人征收的捐税，如粟米之征、布缕之征、关市之征等等。奴隶制国家财政支出主要有：（1）王室支出，包括供给国王及王室成员的生活享用；（2）祭祀支出，即祭天地鬼神和祖先等支出；（3）俸禄支出，即供养王宫近臣、百官的支出；（4）军事支出，即战争和军队的给养。除此之外，还有一部分支出用在兴修水利，发展农业生产及其他经济文化建设上，也属于

实现国家职能所必需的费用支出。

奴隶制国家财政在收支管理上具有以下特点：第一，国家财政收入主要是直接的奴隶劳动。第二，与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的经济条件相适应，国家财政收支基本上采取实物和力役的形式。第三，由于奴隶制条件下国王是最高统治者，占有最大量的生产资料，所以，奴隶制国家财政收支与国王个人收支没有严格界限。这些特点说明：奴隶制国家财政，实质上反映奴隶主阶级对奴隶阶级的剥削关系。

（二）封建制国家财政

封建制生产关系的基础是，封建主占有生产资料和不完全占有生产劳动者——农奴。同时，社会上还存在着农民和手工业的个体经济。随着封建社会从领主经济向地主经济的发展，大批农奴逐渐转化为个体农民。他们租种地主的土地，受地主的剥削，同时，他们又是不同程度的小私有经济。这就使得封建国家财政不仅通过地主经济对农民进行剥削，而且直接以赋税和苛捐杂役对小农经济进行财政剥削。

在封建社会的发展中，在封建制生产方式基础上，最典型的封建制国家财政收支内容如下，封建制国家财政收入主要有：（1）官产收入，即来自国有土地或国王庄园的各种收入；（2）赋税收入，即田赋和各种捐税；（3）专卖收入，如盐铁专卖，茶酒专卖等收入；（4）债务收入，即为维护封建地主阶级的统治，国家为应付某种急需而举债取得的收入，包括向新兴的资产阶级举债而取得的收入。封建制国家财政支出主要有：（1）军事支出；（2）国家机构支出；（3）王室支出；（4）封建宗教文化支出。

封建制国家财政在收支管理上具有如下特点：第一，随着社会经济和国家政治制度的发展，国家财政收支与国王个

人收支逐渐分离。第二，封建社会政治上的分封制度造成国中有国，存在若干诸侯，这种现象反映在财政上，则表现为国家财政与诸侯财政并存，以及国家财政制度上的不统一。第三，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货币收支在财政分配中的比重逐步扩大，财政分配形式日益货币化。第四，出现了新的财政范畴，如专卖，公债等。这些特点说明，封建制国家财政，实质上反映了封建地主阶级对广大农民的剥削关系。

（三）资本主义国家财政

资本主义社会的基础是生产资料的私人占有制度。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生产资料主要归私人所有；社会经济活动由各个经济集团和个人按照市场经济的要求从事生产和经营。随着资本主义社会从自由竞争到垄断的发展，社会经济关系与国家的活动范围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国家财政随之产生了一些相应的变化。资本主义在自由竞争时期，国家主要是为维护社会资本再生产的外部条件而间接地干预经济生活。其活动范围比较狭小，只是通过税收、公债等手段取得一部分社会产品，用以满足国防、国家行政以及其他非生产性的消费需求。随着自由资本主义向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过渡，生产社会化的程度日益提高，社会财富越来越集中在少数资本家手中，从而使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日益尖锐，经济危机不断加深。这种情况迫使垄断资本不得不借助于国家的力量干预经济生活，财政则成为国家干预经济的重要手段。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国家垄断资本主义得到了迅速的发展，凯恩斯的“财政调节论”成为资产阶级经济学的正宗，国家对经济的全面干预成了经常的措施。国家对经济的全面干预包括对企业和整个部门实行国有化；通过基本建设立资来建设国有企业；通过逐步购买私人企业的一部分股票和债券，

参与私人企业经营，并对私人企业进行补贴。由于国家主要是通过财政预算对社会经济进行干预和调节，这就加强了国家财政同经济的联系，形成了财政补贴等新的财政范畴，从而使资本主义财政收支增添了一些新的内容。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决定了资本主义国家财政收支的基本内容。资本主义国家财政收入主要有：（1）税收收入。税收是一切资本主义国家财政的基本收入来源。当今资本主义国家财政收入90%以上来自于税收；（2）公债收入。资本主义财政收入不敷支出，经常发生财政赤字，大量发行公债成为国家弥补财政赤字的主要手段。发行公债可以更加及时地取得收入，不立即增加劳动者的负担，但到期公债的还本付息最终是靠增加税收来支付，所以，公债是一种延期的税收，是比税收更为隐蔽的一种剥削形式；（3）发行纸币，为了弥补财政赤字，资本主义国家还大量地发行纸币，实行赤字财政和通货膨胀政策。由于通货膨胀引起的物价上涨一方面降低了工人和其他劳动者的实际工资，另一方面却增加了国家财政收入。此外，资本主义国家财政还有为数很小的国营企业收入等。资本主义国家财政支出主要有：（1）军事支出，包括海、陆、空等各军种的军人薪饷，军事装备的采购费用，军事工程设施建设的投资等；（2）政府机构开支，包括行政机关及法院、监狱、情报机关的开支；（3）债务支出；（4）社会福利、文化教育、经济开发等项支出。

资本主义国家财政收支在管理上具有以下特点：第一，国家财政资金主要用于非生产性支出，以维护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第二，资本主义是高度发达的商品经济，货币征服了一切领域，因此，财政收支全面货币化。第三，赤字财政政

策的实施，使资本主义剥削关系更加隐蔽。第四，随着资本主义国家管理的加强，财政管理也更加完善，有比较健全的财政机构，成套的财政管理监督制度。总之，资本主义国家财政反映了资产阶级对劳动人民的剥削关系。

（四）社会主义国家财政

社会主义国家财政是人类社会财政历史发展上的一个崭新阶段，是第一个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国家财政，它是随着无产阶级革命的胜利，人民民主政权的诞生而建立和发展起来的。在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基础上，财政作为一种由国家来组织和实现的社会产品分配活动，它是社会再生产中连接生产和消费的一种客观经济活动，同时又是国家按照社会主义经济规律的要求，有计划地组织和调节国民收入分配，以实现其组织和管理国民经济，以及其他职能的手段。社会主义国家财政从社会产品分配方面反映和作用于社会主义的政治、经济、文化和人民生活的各个方面，为巩固无产阶级的国家政权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基础服务。关于社会主义国家财政的本质、职能、在社会产品分配中的地位和作用，以及社会主义国家财政分配活动的规律性，我们将在以下各章节具体进行研究。

第二节 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

一、社会主义财政的基本特征

毛泽东同志指出：“任何运动形式，其内部都包含着本身特殊的矛盾。这种特殊矛盾，就构成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的本质”。 “每一物质的运动形式所具有的特殊的本

质，为它自己的特殊的矛盾所决定”。^①我们要了解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不仅要注意财政与其他分配形式的共同点，更重要的是要注意它与其他分配形式的质的区别，找出它本身所固有的特殊矛盾来。

财政、信贷、工资、价格、企业财务，都是一种分配形式。我们要把社会主义财政与其他分配形式区别开来，这也就是要研究社会主义财政所具有的特殊矛盾性。

社会主义财政分配与其他分配形式的区别和特征，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财政分配以国家为主体

财政是一个分配范畴，但不同于一般的社会产品分配，是以国家为主体的特殊分配形式。就是说，财政分配由国家政权直接掌握，国家是财政分配的执行者和主宰者，分配的具体方式、数额、方向、时间等等都是由国家决定的。国家对财政分配的主宰权决定了国家居于财政分配涉及的分配双方中的主导方面，参与分配的另一方面直接与国家政权发生关系。这就形成了以国家为一方，以其他经济形式为另一方的分配关系，而这种分配关系的建立和形成，主动权掌握在国家手中，除国家之外的任何经济单位或个人都没有决定和选择的权利。

（二）财政分配的强制性

财政分配是以国家的立法或行政权力规定的法令制度为依据而进行的，这就构成了财政分配的强制性特征，这种强制性分配与工资分配和信贷分配等相比较，表现十分突出。工资分配必须以提供劳动为前提，即作为劳动的报酬进行分

^①《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版，第283—284页

配；价格分配须以不等价交换，即价格与价值的背离为前提，在买卖双方之间自由进行分配；信贷分配须以存贷为前提，在债权人和债务人之间自愿进行分配。这些前提都是双方相互制约，相互依存的，分配的一方须得到另一方的认可，不能强制分配给另一方。而财政分配，则是以国家的政治统治为前提，是一种无条件的分配。国家作出规定，不必与任何方面协商，也不必征得对方的同意。财政分配的强制性，集中地体现在组织财政收入上，尤其是税收上。依法纳税，是每个纳税人的义务，应纳不纳要受到法律的制裁。

（三）财政分配的无偿性

财政分配的无偿性，主要表现在财政收支活动从整体和本质的角度来看，都是按照无偿原则进行的。财政收入与财政支出都是不直接偿还的，如国家向经济单位和个人征税以后，不再直接归还给纳税人。财政分配的这种特征和银行信贷分配的有偿形式形成鲜明对照。

诚然，社会主义财政收支可在一定条件下和一定范围内，采取信用形式，如发行公债、投资贷款等。这些形式都具有偿还性，但这些形式不能反映财政的本质特征。拿公债来说，其还本付息，最终还是凭借无偿性分配，因为国家机器从来也不会创造出物质财富，偿还公债的资金来源自然要靠税收等其他收入。

（四）财政分配的社会集中性

财政的这一特征，在社会经济生活中具体表现为在社会产品分配中必须建立一定数量的集中性财政资金，即国家预算资金，由国家直接掌握安排。这些资金在数量上必须适应一定时期国民经济发展的可能，并足以保证实现国家职能的